













**旗津區**

	機構名稱	電話	地址
1	陳牙醫診所	571-8800	旗津區旗津二路165號
2	旗津醫院	571-1188 #1106	旗津區旗港路33號

**湖內區**

	機構名稱	電話	地址
1	林己鳴牙醫診所	699-5833	湖內區武功街96號

**彌陀區**

	機構名稱	電話	地址
1	根源牙醫診所	619-3464	彌陀區中正路147號

**梓官區**

	機構名稱	電話	地址
1	新和牙醫診所	610-0816	梓官區中崙路241號

**甲仙區**

	機構名稱	電話	地址
1	甲仙巡迴醫療站	675-2065	甲仙區文化路67-13號

**桃源區**

	機構名稱	電話	地址
1	桃源區衛生所	686-1126	桃源區桃源里南進巷188-1號

**鹽埕區**

	機構名稱	電話	地址
1	大順牙醫診所	551-9012	鹽埕區大禮街32-1號

**茄萣區**

	機構名稱	電話	地址
1	洪琨淙牙醫診所	690-6216	茄萣區仁愛路三段158號

**阿蓮區**

	機構名稱	電話	地址
1	豪美牙醫診所	631-8763	阿蓮區民族路19巷20號

**大樹區**

	機構名稱	電話	地址
1	九曲堂牙醫診所	652-1234	大樹區建村街27號

**杉林區**

	機構名稱	電話	地址
1	杉林巡迴醫療站	677-1319	杉林區山仙路93巷2號

**那瑪夏區**

	機構名稱	電話	地址
1	那瑪夏區衛生所	670-1142	那瑪夏區瑪雅里六鄰平和巷252號

# 注意事項

115  
高雄市

特約牙醫醫療院所  
免費裝假牙



- 符合本(115)年度免費裝假牙申請資格者，於口腔篩檢申請期間，攜帶身分證及印章前往指定地點進行口腔篩檢，**前往篩檢前，請先洽篩檢單位查詢篩檢時段**，申請期間及篩檢地點如下：
  - 篩檢期間：自115年3月1日起至額滿截止 **名額有限，額滿即停止受理**
  - 篩檢地點：
    - 一般老人請至以下指定篩檢機構篩檢。
      - 醫院及偏遠地區診所、醫療站部分：由高雄市立民生、聯合、大同、小港、旗津、鳳山及岡山等醫院、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牙科部/牙科門診、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高醫岡山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樂安醫院、建佑醫院、天主教聖功醫療財團法人聖功醫院、右昌聯合醫院、根源牙醫診所、林己鳴牙醫診所、洪琨淙牙醫診所、尼布恩牙醫診所、豪美牙醫診所、華成牙醫診所、民忠牙醫診所、甲仙醫療站、六龜醫療站、杉林醫療站。
      - 衛生所部分：由前鎮區、茂林區、桃源區、那瑪夏區、六龜區、甲仙區、田寮區、永安區、杉林區、湖內區、茄萣區、內門區、彌陀區、大樹區、路竹區、大寮區、大社區及仁武區等18區衛生所。
    - 中低收入老人請至當年度高雄市老人免費裝假牙特約牙醫醫療院所或高雄市前鎮、茂林、桃源、那瑪夏、六龜、甲仙、田寮、永安、杉林、湖內、茄萣、內門、彌陀、大樹、路竹、大寮、大社及仁武等18區衛生所或甲仙醫療站、六龜醫療站、杉林醫療站。
- 凡篩檢合格且經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審查通過，收到本(115)年度裝置假牙證明書者，請務必於收到裝置文件3個月內前往本名冊內任一家特約牙醫醫療院所完成裝置假牙，逾期者將視同放棄裝置資格!牙醫醫療院所請於**115年11月30日前**將請款資料送至衛生局方能完成核銷手續。
- 前往特約牙醫醫療院所裝假牙前，請長輩備妥身分證、印章及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寄發之資料『含篩檢證明單(乙聯)及口腔篩檢照片單、免費裝假牙證明書、申請補助費用切結書及委託書』，以利牙醫醫療院所進行假牙裝置作業。
- 一般老人同一顎終身補助乙次；中低收入老人同一顎已取得相同補助項目者，過1年保固期後須於滿5年以上，經特約牙醫醫療院所之牙醫師，評估有重新裝置必要，始得重新提出申請。
- 免費裝置假牙保固期限(非人為因素)，自『裝置完成日』起1年內，裝假牙者如有任何問題，皆可前往原裝置機構免費修正調整。
- 維修對象以曾裝置本市中低收入老人公費假牙者且申請當年度仍具「中低收入老人補助裝置假牙實施計畫」規定之社福資格。維修費用最高上限為6,600元/每人/每年，已接受補助裝置活動假牙者於裝戴後1年維護期間內，同一顎不得重複申請活動假牙維修補助。
-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提醒您，本局諮詢電話：(07) 713-4000轉6154、6155。  
(平日中午12時至下午1時30分，暫停諮詢服務，尚請見諒!)



請掃描QR CODE連結至高雄市政府衛生局老人假牙專區



廣告